# 2024年规范信托借款合同(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流年似水 更新时间：2024-07-04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规范信托借款合同篇一一、借款人同意将\_\_\_\_...*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规范信托借款合同篇一**

一、借款人同意将\_\_\_\_\_\_\_\_\_全部(或部分)抵押给贷款人。在贷款期间(指贷款本息未全部清偿前，下同)抵押品归贷款人所有，借款人只能在正常营业下，运用抵押品进行经营管理，无权对抵押品进行出售和转让。借款人在运用抵押品的过程中，应注意维修和爱护使用，避免不应有的损失。

二、借款人在贷款期间，抵押财产必须全部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财产险，抵押品的保险单的受益人应转让给贷款人(保险单应交贷款人保管)。借款人同意在贷款本息清偿前，对抵押品按期续保，保险费由借款人负担。一旦发生险灾，保险赔款应先归还贷款人的贷款本息(包括逾期罚息)。

三、贷款人对借款人来说是第一债权人，未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不能将抵押品再抵押给第三者，或将抵押品转让、变买处理，也不得将贷款人的应收款和任何物抵押给第三者。

四、借款人如果未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及逾期罚息，或因违反贷款协议及财产抵押契约的各项规定，给贷款人造成经济损失，贷款人有权不必征询借款人的意见，可以自行处理抵押品，包括将抵押品再抵押出去，或将抵押品变卖处理，抵押品价值原则上按原值的\_\_\_\_\_\_\_\_\_%作价，但为照顾到借款人的利益，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可自行变买抵押品，处理抵押品的收入，优先归还贷款的本息及逾期罚息，剩余部分交借款人处理。

五、本契约的各项抵押条件是连续的，在贷款未清偿前一直有效。在此期间如借款人地址、名称、机构等发生变化，本契约应继续执行。

六、在执行本契约的过程中如双方发生争执，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双方均可向国家规定的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或仲裁，也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七、本契约由双方法定代表报经借款人所在地公证机构公证(公证费由借款人负责)后生效，成为对双方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八、从贷款人收回全部贷款本息(包括逾期罚息)之日起，本财产抵押契约即告失效，原移交给贷款人的财产保险单应退交借款人。

九、本契约一式\_\_\_\_\_\_\_\_\_份，借款人、贷款人及公证机关各执\_\_\_\_\_\_\_\_\_份。

借款人(盖章)：\_\_\_\_\_\_\_\_\_ 贷款人(盖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规范信托借款合同篇二**

信托(设备)贷款借款合同 信托(设备)贷款借款合同 借款单位\_\_\_\_\_\_\_\_\_\_\_\_\_\_\_\_根据信托贷款有关规定出具借款契约，向人民银行信托部申请信托贷款，并约定下列条款以资信守： 第一条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_\_\_\_万元，用于\_\_\_\_\_\_\_\_项目，其中土建部分\_\_\_\_\_\_\_\_万元，设备\_\_\_\_\_

信托(设备)贷款借款合同

信托(设备)贷款借款合同

借款单位\_\_\_\_\_\_\_\_\_\_\_\_\_\_\_\_根据信托贷款有关规定出具借款契约，向人民银行信托部申请信托贷款，并约定下列条款以资信守：

第一条借款金额人民币\_\_\_\_\_\_\_\_万元，用于\_\_\_\_\_\_\_\_项目，其中土建部分\_\_\_\_\_\_\_\_万元，设备\_\_\_\_\_\_\_\_万元。

第二条保证将贷款用于上列项目，并按计划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全部完工投产，并实现预定的经济效果：新增产值\_\_\_\_\_\_\_\_，产量\_\_\_\_\_\_\_\_，利润\_\_\_\_\_\_\_\_，税金\_\_\_\_\_\_\_\_。

第三条借款期限\_\_\_\_\_\_\_\_年，自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_\_\_\_厘\_\_\_\_\_\_\_\_毫计息，每次还款同时计收利息。

第四条借款单位如果未经银行同意而改变计划，挪用贷款或物资，银行有权进行信贷制裁。

第五条贷款到期，借款单位主动归还，如不按期归还借款，除按规定加收利息外，银行有权在借款单位的存款帐户中扣还，借款单位和担保单位不得提出异议。

第六条借款单位如果停建或没有达到经济效果，不能按规定归还贷款时，借款单位愿用固定资产变价收入款和固定资产折旧基金或基金存款归还。

第七条担保单位保证借款单位恪守契约规定的条款，如果借款单位不能按本契约规定还清本息，愿承担经济责任，由担保单位负责归还。

第八条本契约经借款单位，担保单位确认无误并加盖公章和负责人章后生效，借款本息还清后自动失效。

借款单位：\_\_\_\_\_\_\_\_\_\_\_\_\_\_(公章)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签章)

担保单位：\_\_\_\_\_\_\_\_\_\_\_\_\_\_(公章)

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签章)

立约日期：\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规范信托借款合同篇三**

合同号：\_\_\_\_\_\_\_\_\_\_\_\_\_\_\_\_

一、合同双方

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贷方：中银信托投资公司

二、贷款种类

本合同项下贷款为流动资金贷款，不得挪作它用。

三、贷款币种及金额

币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金额：(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贷款用途：\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贷款期限：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共计\_\_\_\_\_\_\_\_天。

六、利率与计息

1.利率：(a)按年利率\_\_\_\_\_\_\_\_%计算;

(b)按贷方划款日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同期利率加\_\_\_\_\_\_\_(libor+\_\_\_\_\_\_\_)计算。

2.计息：按贷款实际发生额半年结算一次，上半年六月二十日，下半年十二月二十日，如借方未于计息日付应付利息，上述贷款利率按实际用款天数(360日/年)计息。

3.起息：按实际汇出日起计息。

4.如中国银行总行制定的计息办法发生变化时，本合同将按新的办法执行。

七、还款

1.借方应严格按还款计划或本合同规定还款;

2.借款方提前还款时，应在预计偿还日前十五天书面通知贷方并获得贷方的认可。对不经贷方认可而提前归还的贷款部分，贷方将向借方收取一次性\_\_\_\_\_\_\_%的承担费;

3.借方因故无法按期还款时，应于规定还款日前一个月向贷方提出延期付款的申请。并准备办理有关展期的手续。经贷方批准同意展期的部分，不予罚息。

八、保证

1.借方保证向贷方提交的所有资料必须是合法、真实、有效的文件。

2.借方保证本合同项下的贷款专款专用，不挪作它用。

3.借方保证按时向贷方提交使用贷款的有关资料，接受贷方的监督和检查。

4.借方由于变更、改制、承包或经主管部门批准关、停、并、转时，保证最迟于一个月以前通知贷方，并立即清偿所有债务。经贷方同意，借方可将债务转移给接收单位或新设单位，但接收债务单位必须与贷方重新签订贷款合同，合同签订以前，贷方随时有向借方追偿债务的权利。

5.贷方保证按照合同的条款及用款计划及时向借方提供贷款。

九、违约责任

1.无论何方，亦无论因何种原因、何种方式拒绝执行或拖延执行本合同规定的所有条款之任何一项，均视为违约行为，应按下述条款或通过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2.如贷方不按合同规定，挤占挪用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时，贷方将按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在原有贷款利率基础上加收\_\_\_\_\_%的罚息;

3.如贷方未按本合同或用款计划规定按时拨付款项，借方有权要求贷方按实际违约金额及延误天数，按罚收逾期贷款的同等利率向借方支付违约金。

4.如借方未按本合同或还款计划规定按期还款时，贷方将给予借方\_\_\_\_\_\_\_\_\_天的宽限期，如在宽限期内借方仍不能清偿全部款项，则贷方将对借方加收未偿还部分每日\_\_\_\_\_\_\_%的罚息。

5.如借方在贷方加收罚息及多次通知、警告后仍不能偿还贷方贷款时，贷方有权通过法律手段向借方追偿所有未还资金。

十、担保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仲裁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借、贷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交由中国有关部门仲裁。此仲裁是终局的。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十三、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借、贷双方各执一份;副本若干，份数不限。

借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有权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_

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贷方：中银信托投资公司

有权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_

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银行：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规范信托借款合同篇四**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甲方(委托人)

姓名(名称)\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

住址(营业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

传真： \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_\_\_\_\_\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

开 户 行：\_\_\_\_\_\_\_\_\_\_\_\_\_\_\_

账 号： \_\_\_\_\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 年\_\_\_\_\_\_月 \_\_\_\_\_\_日

甲、乙双方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投资公司管理办法》、《信托投资公司资金信托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本合同。

第一条 信托目的

甲方自愿将其合法所有的资金委托给乙方，同意并授权乙方利用其在金融、投资领域的人才、信息及管理优势，通过理财专家专业、有效的运作，采用贷款的运用方式，以最大限度地为受益人获取利益。

第二条 受益人或受益人范围 姓名(名称)\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_\_\_\_\_\_\_\_\_\_\_\_\_\_\_

受益信托资金(元)\_\_\_\_\_\_\_\_\_\_\_\_\_\_\_

受益账号 \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信托资金及交付

1、本合同项下信托资金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 (小写)\_\_\_\_\_\_\_\_\_\_元。

2、甲方保证上述信托资金为其合法所有的资金。

3、甲方为自然人，应在本合同签订时将信托资金交纳至乙方营业场所或收付代理机构营业场所。

甲方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应在本合同签订时将信托资金划款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第四条 信托生效

信托计划的推介期自\_\_\_\_\_\_ 年 \_\_\_\_\_\_\_月 \_\_\_\_\_\_\_\_日至 \_\_\_\_\_\_年 \_\_\_\_\_\_月 \_\_\_\_\_\_日，推介期结束信托计划成立。

本信托在乙方收到甲方足额交付的信托资金后，自信托计划成立之日生效。

第五条 信托期限

信托期限\_\_\_\_\_\_年，自信托生效之日计算。

第六条 信托财产的构成

1、乙方因承诺信托而取得的财产是信托财产，指甲方在本合同签订时交付的信托资金。

2、乙方因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或者其他情形而取得的财产，也归入信托财产。

第七条 信托资金管理运用和受托人权限

1、乙方按甲方指定以贷款方式将信托资金运用于 贷款，对本合同项下的信托资金与信托计划项下其他信托资金进行集合管理、运用。

2、本合同项下的信托财产可以按公平市场价格与乙方管理的其他信托财产或乙方的固有财产进行交易。

第八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了解信托财产的管理、处分及收支情况，并有权要求乙方就信托事务的处理做出说明。

2、甲方应保证已就设立信托事项向债权人履行了告知义务，并保证设立信托未损害债权人利益。

3、甲方有义务依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管理佣金。

4、本合同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九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自信托生效之日起，根据本合同及信托计划管理、运用和处分信托财产。

2、乙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取得管理佣金。

3、乙方有权根据专业化管理原则，委托第三方管理信托财产。

4、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与信托计划的规定，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管理信托财产，必须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

5、乙方必须将信托财产与其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

6、乙方应对甲方、受益人以及处理信托事务的情况和资料依法保密。

7、乙方应妥善保存处理信托事务的全部资料以备查阅，保存期限自本信托终止之日起 年。

8、乙方除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管理佣金外，不得利用信托财产为自己谋取利益。

9、本合同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十条 受益人权利与义务

1、受益人有权根据本合同享有信托受益权。

2、受益人可以根据本合同的规定转让其享有的信托受益权。

3、受益人不得以信托受益权用于偿还债务。

4、本合同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十一条 风险揭示与承担

乙方在管理、运用信托资金时，存在但不限于如下风险：利率风险、法律与政策风险、偿债风险、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风险、其他不可预见风险等。

乙方根据本合同及信托计划的规定管理、运用信托资金导致信托资金受到损失的，由信托财产承担;乙方违反本合同及信托计划的规定处理信托事务，导致信托资金受到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第十二条 信托收益的计算及交付的时间、方法

1、本合同项下信托资金采用贷款的运用方式，贷款期限分别为：一年期、两年期。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的规定产生的贷款利息及其它收入在扣除信托管理费用和乙方管理佣金后的余额作为信托收益由受益人享有，年预期收益率分别为一年期 %，二年期 %.

2、上述收益以现金形式每年分配一次，自信托生效日开始计算(此后年度内对应日期为收益分配日)

3、乙方在收益分配日后 个工作日内，将收益划入受益人设定的账户。

4、最后一年(包括信托期限为一年)的信托收益与信托资金在信托终止日后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分配。

第十三条 信托财产税费的缴纳

1、受益人、乙方应就各自的所得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依法纳税。

2、应当由信托财产承担的税费、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第十四条 管理费用及管理佣金

1、乙方处理信托事务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信托推介费用，信托计划信息披露费用，与信托相关的会计师费用和律师费用，信托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以上费用不超过 %，由该信托财产承担。乙方以固有财产先行支付上述费用和对第三人所负债务的，对信托财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2、乙方管理佣金 %，包括乙方对信托财产的管理和托管费用。

第十五条 信托事务的报告

1、乙方应将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及收支情况每年在甲方加入本信托的乙方营业场所、收付代理机构营业场所予以公示。

2、在信托合同期限内如发生影响信托业务的重大事项，乙方应将有关情况在甲方加入本信托的乙方营业场所、收付代理机构营业场所作临时通报。

第十六条 信托受益权的转让

1、在信托生效三个月后，委托人(受益人)可转让信托受益权。

2、转让信托受益权，转让人应持信托合同与受让人共同到乙方处办理转让手续。未办理转让手续的，不得对抗乙方。

3、转让信托受益权，转让人应与受让人签订受益权转让协议，将本合同项下转让人的相关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受让人，转让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4、转让信托受益权，转让人和受让人应当按照信托资金的 %分别向乙方缴纳转让手续费。

第十七条 信托终止与信托财产的归属及分配

1、未经本合同全体当事人一致同意，任何当事方无权变更、解除本合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信托终止：

a 经合同全体当事人一致同意。

b 信托期满。

c 信托计划另有规定，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本信托终止，信托财产以现金形式全部或按各自在信托资金中所占比例归受益人所有。乙方于信托终止日后7个工作日内将上述信托财产划入受益人设定的账户。

第十八条 违约责任

若甲乙双方未完全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一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严重失实或不准确，视为该方违反本合同。

除非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非因乙方原因导致信托被撤销、被解除或被确认无效，视为甲方违约，由此给信托计划项下其他信托的受益人和信托计划的财产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的违约方应承担因其违约给守约方造成全部损失的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纠纷解决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当事人和解或调解不成，可向乙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新受托人的选任方式

在信托期限内，乙方如出现法律规定的受托职责终止的情形，新受托人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二十一条 其他

1、信托计划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规定的，以信托计划为准;如本合同与信托计划所规定的内容冲突，优先适用本合同。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甲方、受益人在此申明：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了信托计划和本合同，对信托计划和本合同所有条款均无异议。

4、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章)

**规范信托借款合同篇五**

借款单位\_\_\_\_\_

根据信托贷款有关规定出具借款契约，向人民银行信托部申请信托贷款，并约定下列条款以资信守：

第一条?借款金额人民币\_\_\_万元，用于\_\_\_项目，其中土建部分\_\_\_\_万元，设备\_\_\_\_万元。

第二条?保证将贷款用于上列项目，并按计划于\_\_\_\_年\_\_月\_\_日全部完工投产，并实现预定的经济效果：新增产值\_\_\_，产量\_\_\_，利润\_\_\_\_，税金\_\_\_.第三条?借款期限\_\_\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利率按月息\_\_\_\_厘\_\_\_\_毫计息，每次还款同时计收利息。

第四条?借款单位如果未经银行同意而改变计划，挪用贷款或物资，银行有权进行信贷制裁。

第五条?贷款到期，借款单位主动归还，如不按期归还借款，除按规定加收利息外，银行有权在借款单位的存款帐户中扣还，借款单位和担保单位不得提出异议。

第六条?借款单位如果停建或没有达到经济效果，不能按规定归还贷款时，借款单位愿用固定资产变价收入款和固定资产折旧基金或基金存款归还。

第七条?担保单位保证借款单位恪守契约规定的条款、如果借款单位不能按本契约规定还清本息，愿承担经济责任，由担保单位负责归还。

第八条?本契约经借款单位，担保单位确认无误并加盖公章和负责人章后生效，借款本息还清后自动生效。

借款单位：\_\_\_\_\_\_(公章) 保单位：\_\_\_\_(公章)

负责人：\_\_\_\_\_\_\_(签章) 负责人：\_\_\_\_\_(签章)

立约日期：\_\_\_\_年\_\_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